

证券代码：836864

证券简称：乐松文化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为满足其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拟与母公司哈尔滨嘉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无息借款协议，借款金额不超过23,000,000元，借款期限自协议签订起一年，作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0年5月21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《偶发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因董事傅阳来、王非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哈尔滨嘉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住所：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兴路6号

注册地址：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兴路6号

企业类型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魏国栋

实际控制人：张志祥

注册资本：320,000,000

主营业务：以自有资金对商业、文化业、房地产业投资。

关联关系：母公司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借款由双方根据协商确定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其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拟与母公司哈尔滨嘉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无息借款协议，借款金额不超过 23,000,000 元，借款期限自协议签订起一年，作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并经双方协商进行，是合理及必要的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5 日